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23-04-09 浙江普尔树脂有限公司年产 32000 吨离子交换树脂技改 扩建项目（三期：5000t/a 阴离子交换树脂）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 报告）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普尔树脂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23-04-09 浙江普尔树脂有限公司年产 32000 吨离子交换树脂技改扩建项目（三期：5000t/a 阴离子交换树脂）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浙江普尔树脂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6 月 17 日，位于浙江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纬三路 10 号，占地面积 27028m²，注册资本 200 万美元，法定代表人张强，现有员工 98 人，是一家以生产离子交换树脂为主的外商独资企业，经营范围：生产：离子交换树脂及相关水处理产品（除化学危险品），年产甲醇（副产）300 吨、硫酸（副产）7000 吨（详见安全生产许可证），销售自产产品，化工产品、化工原料、纺织品、五金、机械设备进出口贸易批发（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法律法规规定须经审批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p> <p>浙江普尔树脂有限公司内主要产品有阴阳离子交换树脂及与之配套的白球，主要产品不属于危险化学品，涉及副产的甲醇盐酸混合物、硫酸以及回收套用的 1,1 二氯乙烷、二甲氧基甲烷为危险化学品，因此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公司已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ZJ）WH 安许证字（2021）-D-2112，许可范围：年副产：甲醇盐酸混合物（含甲醇 80%、盐酸 5%、水）300 吨、硫酸（70%）9400 吨。年回收：1, 1-二氯乙烷 1655 吨、二甲氧基甲烷 220 吨。中间产品：氮[压缩的] 240Nm³/h。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03 日。</p> <p>为进一步扩大离子交换树脂产能、提升市场竞争力，对整个厂区进行优化改造（除办公综合楼），将厂区内建</p>

筑进行推倒重建或者改、扩建，新建车间、仓库、辅助用房等建筑 15080 平方米，并扩建污水处理站、罐区、配电房等公用设施，淘汰对现有主要生产设备进行淘汰更新，购置 5 套白球生产装置、5 套阳离子交换树脂生产装置、5 套 PC200FD 生产装置、4 套阴离子交换树脂生产装置及 10 套混床树脂生产装置，并提升装备自动化及安全控制水平，形成阳离子交换树脂 20000t/a、阴离子交换树脂提升到 5000t/a、PC200FD 离子交换树脂 3000t/a、混床树脂 4000t/a，及配套中间产品白球提升到 7000t/a（扩产 3000t/a，自用配套中间产品）。浙江普尔树脂有限公司内年产 32000 吨离子交换树脂技改扩建项目已于 2018 年 12 月 24 日在上虞区杭州湾上虞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取得《浙江省外商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018-330604-26-03-086833-000，并已于 2019 年 06 月 12 日通过安全条件审查（绍市应急危化项目安条审字（2019）26 号）；于 2019 年 09 月 25 日通过了安全设施设计审查（绍市应急危化项目安设审字（2019）28 号）。

浙江普尔树脂有限公司年产 32000 吨离子交换树脂技改扩建项目分为三期进行安全设施竣工验收，其中一期年产 20000 吨阳离子交换树脂及 7000 吨白球（自用配套中间产品），二期年产 3000 吨 PC200FD 离子交换树脂及 4000 吨床树脂均已通过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报告编号：TG 绍 21-010），本次验收该项目的三期工程：年产 5000 吨阴离子交换树脂。待三期工程实施后，结合已验收工程，企业可具备年产 32000 吨离子交换树脂的生产能力。企业组织专家于 2022 年 05 月 17 日召开了年产 32000 吨离子交换树脂技改扩建项目（三期：5000t/a 阴离子交换树脂，本次验收项目）的试生产方案评审会，试生产日期为 2022 年 06 月 29 日至 2023 年 06 月 28 日。

本项目产品为阴离子交换树脂，不属于危险化学品；但生产过程中涉及危险化学品甲醇（95%，987 吨/年）、二甲氧基甲烷（甲缩醛，80%，2556 吨/年）的提纯回收套用，因此本项目属于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 年修订）、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 第 645 号修订)、《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5 号, 总局令第 79 号修正)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该建设项目应进行安全设施竣工验收。为此, 浙江普尔树脂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该项目开展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汪爱军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汪爱军
报告审核人		黄震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汪爱军、万昌平、董艳伟、祝冰星、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汪爱军、万昌平、董艳伟、祝冰星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 安全评价 工作	人员	汪爱军
	时间	2023 年 4 月至 2023 年 10 月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3 年 10 月	